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18-037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德赛西威”)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18年6月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须进行换届选举。2018年5月2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筛选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TAN CHOON LIM（陈春霖）先生、姜捷先生、李兵兵先生、白小平先生、夏志武先生、高大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李春歌女士（会计专业人士）、梅涛先生、曾学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将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30日

附件：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TAN CHOON LIM，中文名陈春霖，男，1961 年 10 月出生，新加坡国籍、同时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8 年 10 月至 2015 年 6 月，历任惠州市德赛汽车电子有限公司、德赛西威总经理、董事长；2015 年 6 月起，任德赛西威董事长。

TAN CHOON LIM 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日，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TAN CHOON LIM 先生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2、姜捷，男，1966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电子工程师。2001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惠州市德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2002 年至今，任广东德赛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为惠州市德赛工业发展有限公司）总裁、董事长；2002 年 4 月起，任德赛西威董事。

姜捷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日，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姜捷先生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3、李兵兵，男，1967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会计师。2003 年 3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惠州市德赛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02 年至今历任广东德赛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为惠州市德赛工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2010 年 1 月起，任德赛西威董事。

李兵兵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日，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李兵兵先生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4、白小平，男，1964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4 年 12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惠州市德赛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任广东德赛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为惠州市德赛工业发展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2010 年 1 月起，任德赛西威董事。

白小平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

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日，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白小平先生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5、夏志武，男，197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年1月到2015年9月任惠州市德赛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广东德赛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为惠州市德赛工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2010年1月起，任德赛西威董事。

夏志武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日，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夏志武先生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6、高大鹏，男，1977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12年至2015年，任德赛西威音响导航第二事业单元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15年6月，任德赛西威副总经理，兼音响导航第二事业单元总经理、质量管理中心总经理。2015年6月起，任德赛西威总经理；2017年3月起，任德赛西威董事。

高大鹏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日，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高大鹏先生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7、曾学智，男，197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生学历，一级律师。1998年至今，任广东伟伦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执行主任、律师；2003年至2013年，曾任惠州市政协常委；2012年至今，任民主建国会广东省委员会委员；2013年至今，任惠州市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常务委员；2015年8月起，任德赛西威独立董事。

曾学智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日，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曾学智先生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8、李春歌，女，196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

生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2002 年 1 月至 2003 年 6 月，任深圳市合丹医药公司财务总监；2011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3 年 7 月至今，任惠州学院经济管理系财会教师；2015 年 8 月起，任德赛西威独立董事。

李春歌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日，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李春歌女士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9、梅涛，男，1962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研究员。2005 年 1 月至 2013 年 12 月，历任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副院长、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先进制造技术研究所所长、研究员；2014 年 1 月至今，任安科智慧城市技术（中国）有限公司机器人集团首席科学家、机器人研究院院长；2017 年 11 月起，任深圳市智能机器人研究院军民融合科技委主任、特聘研究员；苏州融萃特种机器人有限公司董事长、首席科学家；2016 年 12 月起，任德赛西威独立董事。

梅涛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日，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梅涛先生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